

【學務處】

LINE@「**睞德霖**」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,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,亦可透過「學生服務」項目之關鍵字搜尋,例如選課、請假、成績、證照、畢業條件、就學貸款、獎助學金、學雜費減免…等。

※請掃描加入

【生輔組】

- 一、 教育部針對各項助學措施製作「<u>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助學措施宣導手</u> <u>冊</u>」,同學可至<u>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</u>」下載(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), 如有相關助學疑義,亦可至該網頁參閱相關助學措施詳細內容。
- 二、 弱勢助學補助(助學金)(家庭年收入90萬以下)辦理時間為9月16日 (一)起至10月17日(四)止,務必期限前親自到學務處生輔組辦理, 並將辦理資料繳交生輔組(分機624),以免逾期無法辦理影響自身權益。

第05週

(一)繳交生輔組資料:

- 1. 弱勢助學申請書。2.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內含學生本人、父、母,有配偶者加配偶;記事欄不可省略)。3.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,且學業成績平均60分以上(新生、轉學生免附成績單)。4. 降轉生加附原學校未領取同學年度助學金證明。
- (二)申請書填寫: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登入學號及密碼就學貸款、 學雜費、弱勢助學專區→我已了解以上說明→點選申請項目(減免/弱勢)→填寫 資料→確認送出→列印→家長與學生簽名和蓋章。
- 三、 <u>五專、四技一年級 9 月 9 日(一)起實施環境服務體驗(113 學年度之前為勞作教育)</u>, 注意事項如下:
 - (一)先至學務處網頁之最新訊息,查詢環境服務體驗(勞作教育)之服務地點。
 - (二)按時至指定地點,找穿著綠色背心之小組長報到。
 - (三)環境服務體驗(勞教)課缺曠成績查詢可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(學校網頁→ 行政單位→學務處→生輔組→一年級勞教課缺曠成績查詢),如有疑問請洽詢生 輔組分機622。
 - (四)113學年度入學同學,於一年級就學時,上、下學期須進環境服務體驗課程。111、 112學年度入學者,於一年級與二年級時,須進行勞作教育課程,尚未完成的, 需補足時數後才能畢業。
- 四、 各班級請於上課前後做好教室3分鐘環保工作, <u>將垃圾清出放至走廊垃圾桶內並做好垃圾分類</u>;離開教室時做好過5關~關E化講桌、關冷氣、關電扇、關電燈、關門窗, 並將黑板與板溝清理乾淨、桌椅排整齊,以利其他班級使用。(<u>五專固定教室,請導</u>師督促班上同學離開教室務必將門窗鎖好)
- 五、 <u>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</u>,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,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,免役、 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。<u>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</u>,<u>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</u>,以免 影響自身權益(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退伍令、因故停役令、免役令等影本)。

- 六、內政部113年度「<u>95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</u>」,95年次學生可利用 手機或電腦進行調查資料申報,減少往返公所之不便,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 役之義務,並須在19歲徵兵及齡前一年底至當年2月間接受兵籍調查,以建立兵籍資 料,申請時間113年10月9日上午10時至11月30日下午5時期間至戶役政管家APP「下 載登入戶役政管家APP/役政/線上申辦/我要申請」或由內政部役政司網站首頁/主題 單元/點選連結進入「兵籍調查線上申報」作業系統,登錄兵籍表所需之個人資料後 即可完成兵籍調查作業,上述詳細申請內容請至學務處網頁/最新消息/學生兵役查 詢。
- 七、 內政部辦理113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3年次在學男子,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:
 - 1. 按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規定:「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,得依其志願,於每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前向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申請連續二年暑假,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;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,以抽籤決定之。」
 - 2. 為便利在學男子提出申請,內政部役政司全球資訊網(首頁/主題單元建置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」自113年10月16日(三)上午10時至113年10月15日(五)下午5時止,可自114年6月9日、7月8日或7月22日三個入營梯次中,擇一梯次申請。各梯次申請人數逾錄取員額時,則由內政部役政司統一於113年11月18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公開抽籤
 - 3. 有關「考量國內外就學地區暑期起迄期間差異,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,以國內學校暑假時間為主(第2梯次),前後各增開1梯次,3個梯次均為陸軍,每梯次受訓期間不同。國內就學役男如欲選擇第1梯次或第3梯次,務必先行確認連續2年6月份學期結束期間及9月份開學日期可以配合,以免未能參訓。」上述詳細申請內容請至學務處網頁/最新消息/學生兵役查詢。
- 八、 自113年8月15日起, <u>篩檢COVID-19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</u>, <u>如需請假</u>, <u>請依規定完成</u> <u>線上請假, 假別為「病假」, 並列入出缺勤紀錄。</u>

九、 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:

- (一)各類請假於未到課<u>當日起14天內</u>應完成請假手續,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,且系統有限制,每日只能請一次假,若當日有缺課者,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。
- (二) 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,另為配合生輔 組線上審查,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,<u>事假寫明何事(**勿只寫家裡有事**)</u>,病假 寫明病因或病痛(**勿只寫身體不適**),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(**非三等親請事 假**),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。

(三) 公假:

- 1.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: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。
- 2. <u>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: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</u> 公假單,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,且在活動結束後**乙週內**送出線上 公假單,逾期無法受理。
 - ★<u>導師填寫</u>: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導師作業入口"→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→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班級公假單。

- ★<u>活動指導老師填寫</u>: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 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教職員作業入口"→點 選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。
- 3.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。
- (四) <u>線上請假流程</u>: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學號→(舊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)、(新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碼【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】+生日【民國年月日】)→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→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→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(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,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)→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;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,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,若審核未通過,應於期限內(缺課當日起14天內)重新申請。
- (五) <u>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</u>: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(系統操作手冊)→ 學生(學生請假操作手冊)。
- 十、 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Line群組,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,並利用班會或集合時機重點宣導(宣導後導師提交Google表單回條),請務必留意,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,可至本校【學務處網頁→學務服務專區→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】下載。

十一、 學校服裝規定:

- (一)體育課服裝:穿著學校訂購之運動服裝與外套,免繡姓名、學號,著球鞋。
- (二)專業科目服裝:穿著各系科規定之系服。
- (三)其他時間服裝:可穿著運動服或輕便服裝(含五專前三年級)。
- 十二、 <u>嚴禁騎車上人行道</u>: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,進行錄影存證,如違反規定, 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(<mark>含住宿生</mark>),請務必遵守規定,以維護行人安全。
- 十三、 <u>校園接駁車:每週一至週五早上07:50~10:00時</u>,停靠罕見樓站(警衛室前)及會展館站,收費上山一段票(公車轉乘優惠),下山免費。
- 十四、 本學期申請註銷懲罰紀錄者,受理期至第5週止,請參閱學務處網頁/學生申請註銷 懲罰記錄辦法及表單下載,並備齊相關表單至生輔組辦理(逾期不收件)。
- 十五、 <u>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</u>【校安中心24小時電話(02)2265-3756】<u>與導師電</u> 話,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。
- 十六、 <u>性別平等宣導</u>:消除性別歧視,尊重多元性別,落實性別平權,千萬不可在FB、LINE、 IG…等社群網站PO不雅圖片、影片及言論,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生輔組分機645)
- 十七、 <u>防制校園霸凌宣導</u>:請相互尊重,不可在FB、LINE、IG等社群網站PO任何具攻擊性 或不實言論,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校安中心分機541)
- 十八、 <u>智慧財產權宣導</u>: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,切勿非法影印書籍、教材,以免侵害他人 著作權。
- 十九、 重要財物請隨身妥慎保管,如拾獲遺失物或查詢請至生輔組(分機643)。

- 二十、 法務部「第16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5屆全國法 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,活動摘述如下:
 - (一)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:
 - 1. 活動對象: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1至3年級學生,採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1至3年級)」分組競賽。
 - 2. 活動方式:各組別皆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2階段競賽。
 - 3. 競賽題型: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,採選擇題方式進行網路闖關。
 - 4. 網路初賽: 自 11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25 日止。
 - 5. 活動獎項:各組取現場決賽前5名學生為法規知識王得獎者,並設「學校推動成效獎」及「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推動成效獎」,鼓勵推動具成效之學校及教育局(處)。
 - (二)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活動:
 - 1. 活動對象: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現職教師(含兼任教師、代理(課) 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),分「國中組」及「高中職組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)」 競賽。
 - 2. 活動方式:不設教案設計主題,列舉重大法治教育議題,由教師發揮創意將全國 法規資料庫融入法治教學進行教案設計。
 - 3. 教案參賽: 自 113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8 日止。
 - 4. 活動獎項:各組取前3名及佳作若干作為得獎教案,並設「推薦學校獎」,鼓勵教案推薦學校。
 - (三)請五專部師生踴躍至本競賽活動網站(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)參與2式競賽活動。
- 二十一、113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實施計畫,計畫簡要資訊如下:
 - (一) 徵稿期程:113年9月16日(週一)至113年10月17日(週四)止。
 - (二) 採線上投稿方式,於113年9月16日(週一) 開放上網註冊

(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literacyArea/moral/register_index)

- (三) 徵選類型:
 - 1.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 - 2. 品德主題故事類
 - 3. 品德主題漫畫類
 - 4. 品德主題影音類
- (四) 獎勵方式:凡獲選之作品:
 - 1. 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: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(下同)900元(每篇至多4,500元)及獎狀。
 - 2. 品德主題故事:致贈稿費每千字 900 元 (每篇至多 2,700 元) 及獎狀。
 - 3. 品德主題漫畫:致贈每件1,500元及獎狀。
 - 4. 品德主題影音:致贈每件5,000元及獎狀。
 - 5. 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及影音類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給感謝狀。
 - 6. 行政獎勵:獲獎之參賽師生將依權責予以獎勵。

二十二、品德教育核心價值活動宣導:

本(113-1)學期品德教育核心價值主題為;「<mark>尊重</mark>」(1-4週)、「<mark>關懷</mark>」(5-8週)、「<mark>寬恕」(10-13週)、「勤儉」(14-17週)等四大核心價值。</mark>

【校安中心】

一、 班級幹部講習為校內重要集會,如因故無法參加請向導師報備並指定代理人參加, 講習提供中午便當,如有茹素者,請提前兩天知會校安中心許晴輔導員,參加人員 及時程如下表:

0

1	副班長	10月09日(三)12:00時-商學館401教室。
2	總務股長	10月09日(三)12:00時-商學館藝文教室。

二、 近期天候變化狀況頻繁,請同學掌握每日天氣預報,颱風來襲期間應注意風勢、雨量及附近河川水位,準備必要之食物、水、手電筒等防災用品(含住宿生),如遇天候惡劣應避免騎車或冒險外出,並取消登山或露營等校外活動,以維護自身安全。

三、 依教育部頒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同學**勿單獨太早到校**,放學**不要太晚離開校園**,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 陪同,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少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- (二)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,**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**,不單獨上廁所,**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**,確保自身安全。
- (三)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,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 動線,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,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,應立即通知師長。
- (四)**遇陌生人問路**,可熱心告知,但**不必親自引導前往**,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,切 勿聽信他人的要求,交金錢或隨同離校。
- (五)在校外**發現陌生人跟隨,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**或周邊最近愛心(便利)商店,並大聲喊叫,吸引其他人的注意,尋求協助。
- 四、 學校周邊危險路段計有浮洲橋旁、金城路三段路口、清水路口、明德路口等四處,請同學行經時務必遵守交通規則,不可搶快,以確保交通安全。
- 五、 本校校園內外安全死角計有後山操場、後山停車場、體育館旁、學生宿舍四週、大門青雲路口等五處,均已規劃校園周邊巡查熱點,除由校安人員巡查,土城分局亦於本校前後山警衛室設置巡簽點,每日由清水派出所員警於下午16:00時後不定時巡邏,並納入土城分局警力協助巡邏重點。
- 六、 基於維護教職員生校園安全,校安中心已將本校校區周邊危險區域圖及周邊安全地 圖、各棟大樓女廁緊急求救鈴按鈕配置表、緊急求助站、各棟大樓頂樓管制區等資 料**公告於學務處網頁,請同學上網詳閱**,以維自身安全。
- 七、 同學校園內行走請走人行道,避免與車爭道,以免發生危險。
- 八、 同學勿隨意進入他人班級教室,以避免產生不必要紛爭,致衍生校安事件。
- 九、 同學**勿帶校外人士進入教室陪同上課**,如衍生校安事件,將報警處理,移送法辦, 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- 十、 同學間如**發生口角或糾紛時,應立即向導師反映或通報校安中**心(02)2265-3756,請 值班校安協助狀況處置,切勿私下相約於校外談判,而衍生打架事件,遭警移送法 辦。

十一、 惠請導師加強宣導:

- (一)為避免學生因交通意外造成人員傷亡事件,煩請導師利用班會、集合時機、班級群組、公告欄等多元管道,賡續加強宣導交通安全,以減少意外傷亡之憾事。
- (二)惠請導師針對交通安全高風險學生(大一新生、有騎乘機車及校外工讀者)特別 予以叮嚀、關懷及提醒務必遵守交通規則,重視行車之安全,以避免交通意外 事故。
- (三)請運用交通部「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」(網址 https://168. motc. gov. tw/)提供 之相關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及資料,利用機會實施宣導,同時提醒同學注意學校 周邊危險路段,期能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。
- 十二、 近期國內外犯罪集團仍以工作簡單、無需經驗、包吃包住、待遇優渥等誘因詐騙學生,叮嚀**同學切勿輕信「高薪、免經驗、輕鬆」等詐騙廣告**,以免遭受詐騙從事非 法工作,甚至遭到囚虐。
- 十三、 立法院已三讀通過害防制法修正,校園全面禁菸,新北市衛生局隨時到校稽查,如 發現同學校園內吸菸,依「菸害防制法」最高處新臺幣1萬元罰鍰,另依校規予以記 小過之處分。

【課指組】

- 一、 【提醒】本校「<u>新生</u>生活助學金」申請日期:113年09月09日至113年10月30日, 凡符合同一家庭中有二位以上同時就讀本校者(每一家庭<u>限新生一人</u>提出申請,日 夜間部皆可)。詳細公告內容請至學務處「獎助學金資訊網」(校內獎學金)下載。
- 二、 其他校內外相關獎助學金訊息已放置「獎助學金資訊網」,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提出。
- 三、 天有不測風雲,同學如果家中突發事故,請於事故<u>發生3個月內</u>至課指組網頁->【獎助學金資訊網】查詢適合之方案,申請【急難救助金】,案件隨到隨審(務必在<u>事故</u> <u>發生3個月內</u>提出申請)。 相關訊息網址

https://studentaffairs.hdut.edu.tw/p/406-1001-4940, r304.php?Lang=zh-tw

四、【提醒】畢業班公民教育活動成績結算到本學期(114年1月31日)為止,若有應屆畢業生公民教育不合格,請務必把握這學期的時間,多多參加校內活動累積公民教育活動分數;因為下學期將不列計公民教育活動成績。

★學生查詢公民教育分數操作說明:

作業路徑:<u>學生</u>登入校園資訊系統→(左邊選單)G6公民教育管理→G6500查詢公民教育成績,點選進入即可看到每學期參加活動累計的分數明細。

【諮商中心】

一、 心衛宣導:

【我的身體我做主 My Body My Rules】

- ▶ 尊重自己的身體,也尊重他人的。 #只有積極同意,才是同意。
- 不管在任何情況下,我們都要尊重他人身體界線,當對方表示不喜歡時,我們就要 即時停止。
- ▶ 有任何行為或言論之前,必須先口頭詢問對方並確認對方的意願。
- ▶ 以免侵害到對方的身體自主權或性自主權。

- ▶ 小至牽手、大至性行為,都該如此。
- ▶ 即使沒有回應,也不代表同意!
- ▶ 當對方沒有給予回應時,請先預設「不同意」,因為沒有同意,就是性騷擾/性侵。
- ▶ 涉及刑法,至少有期徒刑6個月以上,最高10年。



#只有積極同意,才是同意。

#沒有回應,先預設「不同意」!

#接觸他人身體時,先詢問意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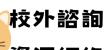
#尊重對方的意願,不強迫。



二、 活動宣傳:

諮商中心陸續公布豐富有趣的活動消息,重點是全部免費,還可以獲得畢業門檻所需的公民點數!歡迎對活動有興趣的同學,趕緊點連結或掃描 QR Code 報名唷♥♥♥(可申請公假)

活動名稱	日期/地點	活動內容	報名連結
內在世界的綻放 -微景觀 Memo 夾 手作工作坊	11月27日(三) 1010~1200 商學館704	歡迎大家參加紓壓手工坊活動,打 造專屬自己的療癒小花園	https://forms. gle/wQGzq7q oHZsX6hAM7
「如果人生不是 黑白,那會是什 麼顏色?」 -流體杯墊體驗 工作坊	11月28日(四) 14:55~16:40	有多久沒有專注地做一件事情了呢? 這個活動可以隨心所欲地完成,將 不同的顏料堆疊處自己想要的流 體畫!	https://forms.g le/qEzC9SsfDF mLH6qq6
精神科醫生 底加拉	10月11日(五)、11月15日(五)	有睡眠或飲食困擾的同學們,不要 錯過免費的精神科醫生諮詢唷!	https://forms.gl e/TN9Q9Ac8V 3PXBkKGA



資源網絡





- 2.樹林衛生所 🕾 (02)2681-2134
- 3.中和衛生所 🏗 (02)2249-1936
- 4.板橋衛生所 🕾 (02)2258-6606



"柱人聊聊時,









7. 米露谷心理治療所 🏗 (02)2271-0754



校外諮詢

資源網絡

三、鄰近醫療院所

1. 新北市立土城醫院 🕾 (02)2263-0588

2.亞東紀念醫院 🕾 (02)8966-7000

3.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🗗 (02)2249-0088

4.悠活精神科診所 🕾 (02)2274-8877

5.永康身心診所 公 (02)2273-0199

6.合康身心診所 ☎ (02)2264-3905

四、全國諮詢服務專線

1.安心專線 🏗 1925 (免費)

2.生命線 🏗 1995 (免費)

3.張老師 🕾 1980 (僅中華電信免費/09-17)

4. 婦幼保護或緊急醫療 🏗 113、119、110 (免費)

5. 社福諮詢專線 公 1957 (免費/08-22)

6.男性關懷專線 🏗 0800-013-999(免費/09-23)

7.亞東自殺防治專線 (20 0917-567-995 (市話)

※以上未標明時段則為24h



【衛保組】

- 一、 落實「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」原則: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,適當休息即適當補 充水分,並請立即就醫,釐清確切不適原因,接受治療,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。
- 二、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,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,收件 地點:衛生保健室,時間為:每週一、三兩天,時間為:1130-1400。
- 三、 衛保組於 10 月 16 日(三)下午 14:00-16:30 在商學館 8201 藝文教室辦理第 3 次健康 飲食促進講座。主題為你知道這個是迷思嗎? 真假奶茶,你喝得出來嗎?
- 四、 依教育部規定,入學新生須參加學校辦理之新生體檢活動,本學期新生體檢活動訂於 113 年 10 月 18 日(五),有三個時段分別為上午 08:00~11:50,下午 01:00~04:50,晚上 05:30~07:30 ,在堉琪樓 B1 舉行,費用 700 元,不需禁食,請新生及轉學生務必依時參檢。

(本次僅發放雷子擋)



2024.10.07

蓄我们有需要協助 找人聊聊時,這些



